



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成果文库

中国农民工 问题分析

ZHONGGUO NONGMINGONG WENTI FENXI

杨云善 时明德 著

河南人民出版社

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成果文库



中国农民工问题分析

杨云善 时明德 著
河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农民工问题分析/杨云善等著. - 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2007.3

ISBN 978-7-215-05850-7

I. 中… II. 杨… III. 中国农民工-问题分析-研究
IV. D66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38918 号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郑州市经五路 66 号 邮政编码:450002 电话:65723341)

新华书店经销 河南第一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90 毫米×1240 毫米 1/32 印张 10.375

字数 260 千字 印数 1-2 000 册

2007 年 3 月第 1 版 2007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28.00 元

加强管理,创新形式, 为河南哲学社会科学的 繁荣发展多出精品力作

(代总序)

中共河南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孔玉芳
河南省人民政府副省长

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工作是党和政府加强对哲学社会科学领导的重要手段,是推动哲学社会科学发展的主要力量。在整个哲学社会科学事业中,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工作占有十分重要的位置。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工作的主要任务是通过制定和实施哲学社会科学发展研究规划,确立和资助社科规划项目,促进社科理论成果的生产,来发挥哲学社会科学认识世界、传承文明、创新理论、咨政育人、服务社会的重要作用。

我省建立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设立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基金,开展社科规划工作已有 20 多年。总结 20 多年来的经验,搞好社科规划工作的关键在于坚持和巩固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地位,引导全省广大社科理论工作者坚持正确的研究方向,把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贯穿到哲学社会科学课题研究和成果评价中,体现在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的政治立场和思想感情上;在于围绕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亟待解决、广大干部群众关心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来规划和确立项目,为服务党和政府的决策,服务全省的物质文明、精神文明、政治文明建设做出切实贡献;在于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向和百

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营造生动活泼、求真务实的学术环境,解放思想,实事求是,推进理论创新;在于加强管理,不断创新形式,提高社会科学研究水平和成果质量,保证和促进更多优秀社科理论成果的涌现,推动哲学社会科学理论创新体系的形成发展,促进基础理论研究和学科建设;在于拓宽与社会的连接渠道,加大宣传力度,实现成果的有效转化,为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提供精神动力、智力支持。由于把握这些关键,近几年来,我省的社科规划工作围绕河南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奋力实现中原崛起的大局,进一步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抓管理,抓创新,抓转化,使全省社科理论队伍的整体水平得到提高,申报国家社科基金项目中标数量不断增长,河南重新进入了全国第一梯队的行列。

在总结经验、发扬成绩的基础上,创新形式,寻求新的突破,我省确定自 2005 年起,设立河南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成果文库。成果文库主要是以丛书的形式,每年从完成的省级社科规划项目成果中,挑选质量最好、影响最大、与河南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以及基础理论研究、学科建设关系最密切的结项成果,予以资助出版。这是我省社科规划工作抓关键、促发展的又一新举措。

这一工作的开展,首先是有利于集中展示社科规划项目优秀成果。多年来,社科规划项目的研究成果,主要通过学术刊物发表、内部工作通讯摘要登载和公开出版几种形式走向社会。这些形式是社科规划项目研究成果产出的基本形式,也是发挥其应有作用的主要途径。但是从社科规划研究本身所具有的导向性和示范性来看,仅有这些形式是不够的。如果说社科规划工作的导向性主要体现在规划课题指南的确定和申报项目入选的把关上,那么社科规划工作的示范性就主要靠对研究成果的评价、表彰和宣传来实现。设立了社科规划项目成果文库,通过评选和资助出版政治、学术导向正确,有重要理论价值,真正优秀的社科规划研究成果,可以更加突出地彰显优秀研究成果,形成示范,鼓舞和激励全省广大社科理论工作者向这一目标努力;可以进一步

完善我省社科规划工作的调控手段,影响和促进更多优秀研究成果的涌现。

其二是有利于进一步强化精品意识,倡导良好学风。社科规划项目代表着哲学社会科学研究的方向和水平,这不仅体现在项目申报的中标数量上,也体现在项目研究的最终成果上。而检验项目研究的最终成果质量,最直接的标准是看鉴定结项等级,更高的标准是看能否入选社科规划项目成果文库。可以说,成果文库是一个新的竞争平台,一个单位、一个研究者入选社科规划项目成果文库的多少,是检验其科研实力和成绩的一个重要尺度。成果文库表面上比的是研究成果的质量,更深层的是研究者治学态度、学术积累、创新能力的竞争。由此而言,设立成果文库,对于引导全省广大社科理论工作者进一步树立精品意识和严谨治学的作风,将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其三是有利于进一步突破封闭、推动社科规划工作扩大社会影响。多年来,我省的社科规划工作在推动基础理论研究和学科建设,在培养社科理论人才上发挥了重要作用,成效是比较显著的。但在项目成果转化机制方面,还有不够完善的地方。一些优秀成果在转化为实践价值方面做的还不够,还存在着在小圈子里自我循环的问题。要改变这种局面,克服这种不足,使我们的研究成果更多地进入实践层面、进入决策层面,就要搭建社科规划工作与社会连接的多种渠道,使社会更多地了解社科规划工作,使社科理论研究成果更多地进入从事实际工作同志的视野,进入实践层面。而成果文库以图书的形式把优秀项目研究成果推向社会,不仅起到了文化积累的作用,也发挥了文化传播的功能,对于社科规划工作打破封闭,改变“小循环”的局面,将起到积极的作用。

设立社科规划项目成果文库,影响深远,全省社科界非常关注,因此一定要根据我省每年规划项目研究成果质量、水平的实际情况,确定合适的入选数量。评价标准要严格;筛选程序要规范;入选原则要坚持公平、公开、公正,优中选优,宁缺勿滥;最终结果要经得起学术界的批

评,经得起历史实践的检验,确保所入文库的社科理论成果的质量,客观地反映我省优秀社科规划项目研究成果的总体发展脉络,真实记录我省社科研究的历史走向,真正发挥文化传承和文化积累的作用。

当前,我省的哲学社会科学正处于一个非常好的发展时期。省委、省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的意见》,不断加大对哲学社会科学工作的支持力度,为我省哲学社会科学繁荣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在这种条件下,我省哲学社会科学实现综合创新的主客观条件日趋完善。希望以社科规划项目成果文库的设立为新的起点,把握关键,强化创新,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出更多的精品力作,使我省的哲学社会科学有一个更大的发展和繁荣。是为序。

目 录

第一章 导论:农民工现象和农民工问题	1
第二章 农村劳动力转移和农民工	24
一、农村劳动力转移是经济现代化的必然结果.....	24
(一)农村劳动力转移是各国经济现代化中的普遍现象	24
(二)农村劳动力转移的主要动因	26
(三)农村劳动力转移是解决“三农”问题的重要手段	33
二、农村劳动力转移的基本模式及历史变迁.....	35
(一)农村劳动力转移的主要途径	35
(二)农村劳动力转移途径变迁的历史必然性	37
三、农民工是农村劳动力转移的特有形式.....	41
(一)农村劳动力转移的制约因素	41
(二)农村劳动力转移的战略思路	45
(三)农村劳动力转移的对策建议	50
第三章 城乡二元结构与农民工	54
一、农民工现象是城乡二元结构与现代化叠加的产物.....	54
(一)我国城乡二元结构的制度变迁	54

(二)城乡二元经济结构变化与农民工的产生	57
(三)城乡双二元结构的形成与农民工	59
二、城乡二元结构是农民工问题的重要根源	61
(一)二元户籍制度与农民工	61
(二)二元社会保障制度与农民工	69
(三)二元就业体制、二元劳动力市场与农民工	76
(四)二元社会管理体系使农民工成为“边缘人”	81
三、城乡一体化与农民工体制的改革和完善	83
 第四章 农民分化与农民工	86
一、农民工是农民分化的客观结果	86
(一)农民分化的原因	86
(二)农民分化的表现	97
(三)农民工是农民分化的最大结果	101
二、农民分化对中国农村的影响	103
(一)农民分化的重要作用	103
(二)农民分化产生的问题	106
三、促进农民分化的措施	109
(一)农民分化的阻碍	109
(二)促进农民分化的措施	112
四、农民分化评析	116
(一)目前农民分化的特点	116
(二)未来农民分化前景展望	122
(三)农民工队伍必将继续扩大	123
 第五章 农民工与工业化、城市化和现代化	125
一、农民工与工业化	125
(一)工业化及其意义	125

(二)我国工业化进程与农业劳动力转移	127
(三)农民工在我国工业化过程中的作用	132
(四)新型工业化与农民工	133
二、农民工与城市化	134
(一)城市化进程的一般规律	134
(二)我国的城市化进程	137
(三)我国城市化存在的问题及城市化战略	141
(四)民工潮是我国城市化进程中的必然现象	146
(五)农民工对我国城市化进程的影响	147
三、农民工与现代化	150
(一)现代化的一般含义	150
(二)农民工是我国现代化进程中的特殊范畴	151
(三)农民工在我国现代化建设中的地位和作用	152
(四)农民工现代性的培育	158
 第六章 农民工与“三农”问题	165
一、“三农”问题的实质与农民工的形成	165
二、农民工对农民的影响	169
(一)有利于缓解农村劳动力过剩的压力,增加农民收入	169
(二)有利于促进农民自身的现代化	172
(三)对农民工子女教育的影响	176
三、农民工对农业的影响	177
(一)农民工对农业的长期促进作用	177
(二)农民工对农业的不利影响	179
四、农民工对农村的影响	182
(一)有利于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182
(二)加剧了农村内部收入分配不平等程度	182

(三)有利于逐步打破城乡“二元结构”,推进农村城市化 进程	183
(四)增加了农村人口控制难度,加快了农村人口老龄化 速度	184
(五)对农村民主政治的影响	185
第七章 农民工的社会属性和地位	189
一、农民工是我国产业工人的重要组成部分	189
(一)农民工身份转换是社会主义制度的必然要求	191
(二)农民工是工人阶级的新成员符合经典作家的相关 理论	195
(三)当代工人阶级队伍的新变化及时代特征	198
(四)农民工已具备工人阶级的主要特征	203
二、农民工作为工人阶级队伍新成员的主要特点	208
(一)以青壮年人口为主	208
(二)男性多于女性,但女性在增加	209
(三)农民工是成长中的先进分子	209
(四)农民工是联系农村和农民的天然纽带	210
三、中国共产党对农民工社会属性新论断的理论价值	212
(一)丰富和发展了中国共产党关于中国工人阶级构成 理论	212
(二)丰富和发展了执政党建设的理论	213
(三)解决了新时期工农联盟面临的新问题	215
四、中国共产党对“农民工”身份新论断的现实意义	216
(一)壮大了我国工人阶级队伍	216
(二)有利于加快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进程	216
(三)有利于加快我国城市化步伐	217
(四)有利于加快制度创新,缓解社会矛盾	218

(五)有利于“三农”问题的根本解决	219
(六)有利于改善农民工的生活和工作环境,缓解劳资 矛盾	219

第八章 农民工权益的缺失与保护

一、社会对农民工的歧视及农民工合法权益被侵害	221
(一)“民工荒”及其背后的权益诉求	221
(二)社会对农民工的歧视	224
(三)农民工合法权益受到侵害	228
二、农民工权益受侵害产生的社会后果	231
(一)农民工社会地位低下	231
(二)农民进城就业难度加大	232
(三)农民工生活和工作条件恶劣	232
(四)农民工逆反心理和对立情绪加剧	233
(五)阻碍农村劳动力转移,延缓城市化进程	233
(六)引发城乡矛盾,削弱工农联盟	234
三、农民工权益受侵害的主要原因	235
(一)旧的管理体制漠视农民工权益	235
(二)相关法律法规及配套措施不健全	237
(三)城市人对农村人的歧视与不理解	242
(四)农民工维权意识和能力缺乏	243
(五)政府对农民工权益保护不到位	244
四、保护农民工权益的依据和对策	247
(一)农民工应当享受与城市职工一样的权益	247
(二)保护农民工权益的主要对策	250
(三)完善劳动法律体系,加大劳动执法力度	255
(四)改革社会管理体制,打破城乡二元结构	258

第九章 农民工问题中的市场和政府	264
一、农民工问题生成的市场因素和政策因素	264
(一) 市场因素	265
(二) 政策根源	268
二、规范和完善劳动力市场是解决农民工问题的重要条件	271
(一) 建立城乡统一的劳动力市场, 推动农民工就业自主权的充分实现	271
(二) 加强对农村劳动力的职业技能培训, 提高农民进城务工的能力	273
三、加强政府调控是解决农民工问题的重要保障	277
(一) 牢固树立城乡统筹发展的新观念	277
(二) 转变政府职能, 强化服务意识	279
(三) 深化体制改革, 为农民工创造一个平等的环境	281
(四) 加强立法和对农民工的法律保护, 为农民工的生存与发展创造一个良好的法制环境	289
(五) 提高农民工的组织化程度	290
(六) 营造良好的政策执行环境, 促进农民工的社会流动	291
(七) 制定规划, 采取措施, 逐步解决农民工问题	292
第十章 农民工的终结和社会全面进步	293
一、农民工终将在现代化中完成自身的历史使命	293
(一) 农民工是经济社会转型中的一种暂时现象	293
(二) 农民工退出社会历史舞台的基本条件	294
二、农民工流动是社会全面进步的重要标志	299
(一) 农民工流动是社会全面进步的重要标志	299
(二) 农民工市民化是农民工流动的基本趋势	302
(三) 农民工市民化的主要障碍	305

(四)促进农民市民化的对策建议	309
三、农民工问题的最终解决必将是一个长期过程	312
(一)二元社会结构的解体	312
(二)工农和城乡差距的消失	313
(三)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压力巨大	314
(四)工业化和城镇化任务繁重	315
后 记	317

第一章

导论：农民工现象和农民工问题

农民工是中国从计划体制向市场体制、从农业社会向工业社会、从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转变过程中出现的特有社会现象,在这个转变过程中,由于社会、职业、市场和体制之间的转变不同步,使农民在向城镇流动、从事非农产业的过程中,出现了职业流动和社会身份转变的不一致、不协调,从而产生了在城镇从事非农产业的农民——农民工。

一般来说,一个国家要实现由传统的农业、农村社会向现代社会转变,必须实现工业化和城市化。在工业化过程中,大量的农业劳动力转到工厂成为工人,工厂的集中形成了城市,所以通常工业化和城市化是同步的,农民进了工厂,也就自然成为城市居民。中国在 20 世纪 50 年代进行国家工业化时期,也是这样的,伴随着大规模的工业化建设,大量的农民进城,成为城市居民。那时,城市化率每年提高一个多百分点。随着大量农村人口拥入城市,一方面对城市就业、食品供应带来压力,另一方面使农村人口过度流失,出现农业劳动力短缺的现象。为了控制农村人口向城市的迁移,确保城市粮食供应,国家开始限制农民流动。1958 年 1 月,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明确把居民分为城市居民和农村居民。从此,中国形成了特有的城乡二元社会结构。国家还通过粮食供给制度、副食品供应制度、住宅制度及教育、就业、养老保险、婚姻、生育等方面城乡分割的具体措

施,把公民划为两大身份不同、待遇不同的经济利益集团,农民无缘和城里人一样享受招工优先、住房免费及各种福利待遇,如公费医疗、劳动保险、离退休等;同时严格限制持农村户口者流入城市,按规定每年只有约1.5%的人可以转为城市户口,这其中主要是一些因工作成绩突出而被提升进城的干部和其家庭成员,以及通过招工、招生和参军等机会获得城市户口的少数农村人口。由此看来,农民想要向城市流动是非常困难的。此后的20年内,农民丧失了自由流动的权利,被牢牢地禁锢在自己社区的土地上。当时工业建设仍在继续进行,但城市化却停滞了,在改革开放以前的很长时间内,城乡人口分布基本没有发生实质性变化。按照传统的统计概念,1957年市镇人口比重为15.39%,而到了1978年,市镇人口比重仍然只有17.92%,20余年城市化水平仅仅提高了2.5个百分点。当然,在人民公社时期,为了解决一些工业用品短缺问题,农村也发展了一些就地取材、就地生产和就地销售的小规模社队企业,有一小部分农村劳动力进入社队企业劳动,成为非农劳动者,即我们所说的农民工。但是,他们收入的不是工资,而是工分,他们要凭在社队企业挣到的工分,回到生产队与从事农业劳动的农民一起参与分配,所以,他们并不是今天意义上的农民工。

一直到改革开放初期,农民工的数量还是相当有限,并且其中的绝大部分人还是“离土不离乡”的务工人员,虽然也有城市单位从农村招募少量农民工,从事烧锅炉、环卫等工作。当时之所以没有涌现大量农民工,是因为国家一直非常严格限制农村人口进城和跨地区就业,也没有放松对社队企业的限制,更不允许个体和私营经济的发展。因此,虽然当时的农民已经有了外出务工的动力,但仍然缺乏外出务工的机会和渠道。

改革的不断深入为农民向非农产业的转移提供了机会和渠道。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农村率先改革,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农业生产连年大幅度增长,粮食和农产品的供给状况大有改善。与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实行相联系,统购统销政策也开始松动,城市农产品

供给体制也逐渐改革,为农民在城市生存提供了一定的空间。随着农村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推行,农民获得了农业生产和经营的自主权,获得了对自己劳动的支配权。由于激励机制的改变调动了农业劳动力的积极性,大大提高了农业劳动生产率,出现了大量农业剩余劳动力。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成为农村劳动力向非农产业转移的第一推动力。乡镇企业(1984 年以前称社队企业)的空前发展,创造了大量的非农就业机会,从而吸引一大批农业劳动力向第二、三产业转移。农民工最早就出现在乡镇企业比较发达的苏南和广东珠江三角洲地区。20 世纪 80 年代初,苏南乡镇企业在改革前社队企业的基础上得到了快速发展,所谓乡镇企业的崛起,主要还是以苏南地区为主。在乡镇企业中,大量的农村劳动力从事着非农劳动,成为我们所说的“离土不离乡”的农民工。珠江三角洲得益于国家的对外开放政策,20 世纪 80 年代初已经有“三资”企业在这里发展,它们雇用了不少农民工。随着浙江温州和福建晋江等地区的个体和民营经济也先后发展起来,带动了一大批农民成为农民工。1984 年国家启动城镇体制改革,放宽了对城镇个体经济发展的限制,并对城镇商业服务业进行承包制改革,引发了体制外就业空间的发育和扩大。

与此同时,国家关于农民工进城的政策也开始出现变化,从严格限制农民进城转变为允许农民有条件地进入城镇务工经商。早在 1957 年国务院通过的《关于各单位从农村招用临时工的暂行规定》,明确要求各城市不得私自介绍农民到城市和工矿区找工作,农民非农化就业受到严格的限制,这种城乡分割的户籍制度和就业制度一直到改革开放初期都没有根本改变。1980 年的全国劳动就业工作会议及其后下发的文件,解开了对农村劳动力流动的限制,但对农民进城仍实行严格的控制政策。1981 年中央在提出城市实行合同工、临时工、固定工相结合的多种就业形式的同时,又进一步强化了对农村劳动力流动的管理。如 1980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城镇劳动就业工作的意见》中指出,对农村剩余劳动力,要采取发展社队企业和城乡联办企